#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活动合同书**

**活动名称：2025年尾波冲浪世界杯**

**合同编号**：

**甲方： 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乙方：**

**签订日期：**  2025 **年 月 日**

**甲方：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2025年尾波冲浪世界杯事宜本着优势互补、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元（¥ 元）。

**二、服务范围**

甲方要求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2、

3、

4、...

**三、服务期限**

1、服务期限：2025年8月（拟定）；

2、服务地点： 海口市。

**四、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了解掌握乙方的工作进度及执行情况；

2、负责协调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与相关主管部门和单位的有关事宜。

3、负责按时向乙方支付款项。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负责在本合同签订之后3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完善后的活动方案，明确相关负责人及相应职责、人数、活动流程等相关信息，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应严格按照前述信息予以实施，逾期未提交前述活动方案，或提交的方案无法通过甲方审核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在项目履行过程中，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人，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及执行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活动任务。

3、乙方负责活动的具体管理工作，保证全体工作人员遵守相关制度及规定，不出现影响甲方形象的不文明举止，按时完成项目服务工作，保证活动的质量。

4、乙方负责活动期间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安全事故等，均由乙方负责协调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5、活动结束后，乙方应负责活动现场的清理工作。乙方未按约定清理活动现场、舞台的，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清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应付费用中扣除。

6、乙方对因场地、道具运输及宣传产生的问题或责任负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7、乙方保证在本合同项下乙方提供的设计成果或其任何部分的工作成果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8、乙方保证此次展览的作品和为海口城市单独创作的作品，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因作品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或因供应商的其他过错，致使需求方遣受损失的，供应商必须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以保证需求方免受上述损失。如司法机构、仲裁机构或其他权威机构确定作品系剽、抄袭他人作品的，供应商除赔偿需求方全部损失、公开赔礼道歉、消除影响之外，还应返还该项目全部经费。

**五、付款方式**

1、乙方活动费用总计为含税人民币大写： （￥ 元）本项目采用分期方式拨付款项，合同签订后4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50%，即人民币 元。；项目实际性启动（赛事宣传、器材租赁等）4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即人民币 元。；待项目验收合格后45个工作日内支付10%尾款，即人民币 元。因财政原因造成未能如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单位名称：

开 户 行：

帐 号：

2、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经财务认可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验收**

项目实行审计结算，乙方在申请支付尾款前需提供活动照片、视频、项目验收报告、活动宣传资料、媒体报道等验收材料。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万分之一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原因提前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的，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已支付的乙方应予以退回），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因不可抗力、政府审批等原因未能及时拨付款导致甲方延迟付款的，乙方同意不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4、因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在应付费用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及赔偿款。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处理。

**八、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以下方式解决争议，由此产生的律师费等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一）提起诉讼：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申请仲裁：向海南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3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双方确认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为双方文件往来的收件地址，同时也可作为裁判机构法律文书等材料的送达地址。因预留地址错误、不准确或无人签收、拒收导致邮件被退回的，自退回之日视为已送达。

**十一、合同生效**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五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60100MB1864345L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

乙方：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岛国发项目管理中心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岛国发项目管理中心（盖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